

证券代码：600509

证券简称：天富能源

公告编号：2022-临 038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3月30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各位董事，4月6日上午10:00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董事长刘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公司董事会成员在充分了解所审议事项的前提下，对审议事项进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经过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如下事项：

1、关于公司向浦发银行申请授信品种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原有2022年度敞口授信额度5.00亿元内，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申请新增商票保证及商票保贴业务。

此事项有效期限为自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2023年度银行授信之日止。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6日